

---

---

校属各单位:

根据学校工作安排,定于3月15日(星期五)下午召开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自检自查工作会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2024年3月15日(星期五)15:00—16:30

致远楼415会议室

旷锦云副校长

- (一) 旷锦云副校长;
- (二) 校属各职能教辅部门主要负责人;
- (三) 各教学单位院长、分管本科教学副院长;
- (四) 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(课程评价中心)全体人员。

（一）请参会人员提前做好工作，准时参会。

（二）会议原则上不得请假，确有特殊原因不能参会的，须提交书面请假条。

（三）请参会人员安排好工作，提前 10 分钟签到入场，会议期间将手机调至静音模式。

2024 年 3 月 13 日

（联系人：崔海浪，15911638030）